

ACH 定期捐款約定條款

- 一、授權行庫每月15日為轉帳基準日（如遇例假日，則順延至次工作日作業。）
- 二、當授權人帳戶存款不足時，行庫有權決定不予轉帳，但應將此存款不足之事實，通知「財團法人至善社會福利基金會」（以下簡稱本會）。
- 三、若轉帳失敗，本會可擇日再行轉帳。
- 四、本會在轉帳前，應查詢您的認養費是否已捐足，若已捐足，則當月不予扣款；如未捐足（或上個月未轉帳成功），則於當月補扣。
- 五、授權人因取消認養或需要停止捐款時，應於每月12日前以書面或來電通知本會財管部，或 e-mail 至本會信箱：zhishan@zhi-shan.org
- 六、授權人對於扣款有任何爭議時，概由授權人與本會自行協調解決。

填寫需知

敬愛的捐款人，您好：

感謝您利用「ACH定期捐款授權書」方法進行捐款，在填寫這份授權書前，請您詳閱下列事項，使本會能夠正確、迅速的作業。

- 一、ACH定期捐款授權書之銀行審核作業，約需十個工作天，請您耐心等待。
- 二、銀行轉帳手續費：自100年8月起，每筆手續費\$5元，由本會全額負擔。
- 三、只需填寫一式一份即可，填寫完畢後，**請將授權書正本，寄回本會。**
地址：10845 台北市萬華區昆明街 126 號 5 樓 至善基金會 財管部收
電話：(02) 2388-9118
◎請您撥冗來電確認ACH銀行捐款授權書是否已收訖。
- 四、若同戶中，同時擁有多位捐款人時，為節省轉帳手續費，可全數自同一個戶頭轉帳扣款，並將所有捐款人姓名及捐款編號列出即可。
- 五、若需增加計畫、變更銀行帳號、或捐款金額需異動者，請您重新填寫授權書；若需變更個人資料內容或取消認養者，則不需填寫授權書，可直接來電告知。
- 六、授權書如有塗改，請務必在塗改處加蓋原留印鑑章。
- 七、以上資料僅供至善基金會捐款使用，本會絕對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揭露予第三方以外之其他用途之使用。
- 八、如有任何相關問題，歡迎您來電洽詢(02)2388-9118 或 e-mail 至本會信箱：zhishan@zhi-shan.org